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
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美尚生态”）于2022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131），计划于2022年9月9日（星期五）下午15:00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8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迎燕女士出具的《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提请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拟迁址暨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截至2022年8月29日，王迎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98,915,0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50%。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上述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9日（星期五）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9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9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2年9月5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22年9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本公司全体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山水城科教软件园B区3号楼，美尚生态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拟迁址暨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及文件，上述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 年 9 月 8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6:00。

2、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山水城科教软件园 B 区 3 号楼，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参会，应填写参会回执（格式见附件 3），传真至公司董秘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山水城科教软件园 B 区 3 号楼，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人：曹蓉皎

联系电话：0510-82702530

传真：0510-82762145

邮箱：ir@misho.com.cn

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附件 1: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495
- 2、投票简称：“美尚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2年9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9月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w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拟迁址暨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日期：

说明：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股东参会登记表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姓名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最晚于2022年9月8日下午16:00之前以电子邮件、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